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预算

2024 年 2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4 单位预算表

- 1.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2.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3.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4.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5.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 6.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 7.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 8.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0.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划标准，起草有关医疗保障地方性规范和标准，拟订有关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指导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贯彻实施省、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严格执行全省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拟定市级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贯彻落实省级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制度。

（五）贯彻落实国家和省级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组织制定、调整、审批由省委托及市级管理的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和服务价格（收费），建立医保支付医药

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协调处理有关价格工作。

（六）落实国家和省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办法，监管指导全市医疗卫生机构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集中采购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七）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工作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完善全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

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单位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和局下属没有实行独立核算全额事业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2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行政单位
2	宿州市城乡居民医保基金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持续巩固医保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健全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为基础、大病医疗保险为补充、医疗救助为托底的医疗保障体系，不断筑牢乡村振兴工作基础；采取有效措施引导居民积极参保缴费，确保2024年度居民医保参保缴费完美收官。

二是扎实做好医保民生工作。坚持目标导向，健全民生工程过程管控机制、内部协调机制、推进调度机制，继续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开展暗访调研，实地查看“一站式”结算的医疗机构落实情况，确保医保民生工作稳妥扎实推进。

三是推进医保DIP等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试点。优化相关

文件，规范工作流程，做好国家医保信息平台 **DIP** 功能模块的落地工作，2024 年 6 月实现平稳与现有系统切换。

四是落实医保反欺诈大数据应用试点。制定宿州市医保反欺诈大数据应用试点工作方案，协调相关部门完成招投标工作，高质量落实试点各项任务。做实医保基金使用常态化监管，加快推进智能监管子系统事后审核效率，积极探索异地就医监管新模式，共同推进跨地区就医费用联查互审。

五是推动国家集采政策落地惠民。推进“国家集采药品进药店”试点工作，形成更加成熟完善的经验做法；推进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改革，研究制定新的动态调整机制；推进口腔种植价格专项治理工作。

六是强化基金预算管理和风险预警。科学编制医疗保障基金收支预算，加强预算执行监督；健全基金运行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定期开展基金运行分析；强化转移支付各项资金的绩效管理，推进医保基金管理绩效评价。

七是提升医保信息化水平。持续做好医保疾病诊断和手术操作、医疗服务项目、药品和医用耗材等 15 项医保信息业务编码的动态更新，及时组织开展贯彻执行和跟踪问效工作；深入拓展就医购药和医保经办服务场景，不断优化应用功能，推进就医购药服务“一码通”、医保政务服务“一码办”。

八是不断优化医保服务质量。贯彻落实国家、省医保局三批《医保便民新举措》，完成相关应用部署工作，督促、

指导县区完成新举措应用测试上线，提升医保便民服务水平；加强医保行风建设，将“练兵比武”和履行岗位职责相结合，切实提升医保服务品质。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一、上年结转	260.64	一、本年支出	1,179.43	1,179.43		
（一）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260.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918.79	（三）国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918.79	（四）公共安全支出				
经常收入拨款	619.01	（五）教育支出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299.7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 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 供给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9	88.09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019.02	1,019.02		





表 2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79.43	640.44	538.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9	88.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9	88.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3	58.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6	29.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9.02	480.03	538.9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1.16		151.1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51.16		151.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88	37.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2	18.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0	17.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6	2.2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29.98	442.15	387.83
2101501	行政运行	416.25	416.25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17		148.1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63.11		163.11
2101550	事业运行	25.91	25.9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6.55		76.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32	7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32	7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97	55.97	
2210202	提租补贴	16.34	16.34	

表 3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0.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1.05
30101	基本工资	85.60
30102	津贴补贴	55.54
30103	奖金	68.88
30106	伙食补助费	68.75
30107	绩效工资	8.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6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9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39
30201	办公费	4.1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3	咨询费	4.40
30206	电费	3.00
30207	邮电费	4.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0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4	租赁费	1.10
30215	会议费	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99
30226	劳务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39.87
30229	福利费	6.4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表 4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5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9.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019.02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2.3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179.43	支出总计	1,17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项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表 6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合计		1,179.43	1,179.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9	88.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9	88.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3	58.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6	29.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9.02	1,019.0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1.16	151.1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51.16	151.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88	37.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2	18.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0	17.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6	2.2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29.98	829.98									
2101501	行政运行	416.25	416.25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17	148.1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63.11	163.11									
2101550	事业运行	25.91	25.9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6.55	76.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32	7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32	7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97	55.97									
2210202	提租补贴	16.34	16.34									

表 7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179.43	640.44	538.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9	88.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9	88.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3	58.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56	29.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9.02	480.03	538.9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51.16		151.1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51.16		151.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88	37.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2	18.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0	17.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6	2.2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29.98	442.15	387.83

2101501	行政运行	416.25	416.25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17		148.1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63.11		163.11
2101550	事业运行	25.91	25.9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6.55		76.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32	7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32	7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97	55.97	
2210202	提租补贴	16.34	16.34	

表 8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合计	538.99	278.35			260.64						
2022 年省级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76.55				76.55						
结转 2021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第二批）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151.16				151.16						
劳务派遣人员前台工作人员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51.70	51.70									
县域医共体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经费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4.92				4.92						
医保障基金预决算管理及信息系统安全维护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26.29				26.29						
医疗保障基金安全监管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1.72				1.72						

经费	障局											
医疗保障基金安全监管经费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69.85	69.85									
医疗保障基金管理、法治建设及信息系统安全维护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61.90	61.90									
医药带量采购和集中采购监管异地就医结算督查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24.90	24.90									
支付方式改革及医疗保障服务经费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70.00	70.00									

表 10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0.00	60.00						
[608001]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60.00	60.00						
医疗保障基金管理、法治建设及信息系统安全维护	60.00	60.00						

表 11

##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单位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代码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代码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代码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医疗保障基金管理、法治建设及信息系统安全维护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10	信息化服务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医保信息运维服务费	1	60.00

###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179.43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918.79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60.64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9 万元，占 7.47%；卫生健康支出 1019.02 万元，占 86.40%；住房保障支出 72.32 万元，占 6.13%。

## 二、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79.4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6.89 万元，增长 9.97%，主要原因是本年国库管理非税收入安排支出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9 万元，占 7.47%；卫生健康支出 1019.02 万元，占 86.40%；住房保障支出 72.32 万元，占 6.13%。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58.5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5.83 万元，增长 78.99%，增长原因主要为：一是人员增加；二是按规定计提的工资基数加大。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29.5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3.07 万元，增长 79.26%，增长原因主要为：一是人员增加；二是按规定计提的工资基数加大。

3.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151.1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84.07 万元，下降 35.74%，下降原因主要为：一是 2013 年该项支出依据合同约定需跨年支付金额较 2024 年合同约定跨年支付金额大，二是财政下达 2024 年将本功能科目调

剂到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项)。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 年预算 18.0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38 万元,增长 15.22%,增长原因主要是计提该项支出的工资基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 17.6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6.23 万元,增长 1184.67%,增长原因主要一是计提该项支出的工资基数增加,二是 2023 年计提未独立核算的市城乡居民医保管理中心的该项目支出列入行政单位医疗,2024 年计提该单位的基本医保支出调剂为事业单位医疗。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4 年预算 2.2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10 万元,增长 4.63%,增长原因主要是计提该项支出的工资基数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416.2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77.94 万元,增长 23.04%,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国库管理非税收入安排资金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4 年预算 148.1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 33.30 万元,下降 18.35%,下降原因主要是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相关文件精神,压减市级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经费。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2024年预算163.1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2.44万元,下降16.59%,下降原因主要是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相关文件精神,压减市级医疗保障政策管理事务项目经费。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25.9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5.91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2023年未独立核算的市城乡居民医保管理中心的该项目支出列入行政运行,2024年调剂为事业运行。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76.5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6.55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从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调剂增加。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55.9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60万元,增长29.05%,增长原因主要是计提该项支出的工资基数增加。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16.3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10万元,增长59.57%,增长原因主要是计提该项支出的工资基数增加。

### 三、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40.4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21.05 万元，公用经费 119.39 万元。

**(一)人员经费** 521.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19.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 **四、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179.43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六、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收入预算 1179.4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18.7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60.64 万元。

(一) 本年收入 918.79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39.14 万元，下降 43%，下降原因主要是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相关文件精神，压减市级一般公用支出项目、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及医疗保障管理事务项目经费。

(二) 上年结转结余 260.64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9.24 万元，下降 10.09%，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3 年该项支出依据合同约定需跨年支付金额较 2024 年合同约定跨年支付金额大。

## **七、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支出预算 1179.4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32.50 万元，下降 26.839%，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相关文件精神，压减市级一般公用支出项目、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及医疗保障管理事务项目经费。

##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538.9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12.66 万元，下降 53.20%，



下降原因主要一是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等相关文件精神，压减市级一般公用支出项目、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及医疗保障管理事务项目经费，二是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减少。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278.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278.3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260.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260.6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

#### **十、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6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6万元，下降9.09%，下降原因主要是依据合同约定应支付医疗保障基金管理、法治建设及信息系统安全维护费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60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占0%；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占0%。

#### **十一、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预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6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万元，下降7.69%，下降原因主要是依据合同约定应支付医疗保障基金管理、法治建设及信息系统安全维护费减少。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没有预算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项目,按照 2024 年预算公开相关要求,部门可自行选择 1-2 个项目公开项目情况及绩效目标表。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选择 2 个项目公开项目情况及绩效目标表,具体如下:

###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 1. “医疗保障基金安全监管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贯彻执行中央及省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

(2)立项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20号、《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基金监管“两试点一示范”工作方案》,《欺诈骗保行为举报奖励实施办法》。

(3)实施主体:宿州医疗保障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项目内容:落实医保反欺诈大数据应用试点。制定宿州市医保反欺诈大数据应用试点工作方案,协调相关部门完成招投标工作,高质量落实试点各项任务。做实医保基金使用常态化监管,加快推进智能监管子系统事后审核效率,积

积极探索异地就医监管新模式，共同推进跨地区就医费用联查互审。

(6)年度预算安排：69.85 万元

(7)绩效目标：见下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基金安全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8]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85	
		其中:财政拨款	69.85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医保局关于做好医保基金监管工作的相关要求，保持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将通过政策宣传、开展全覆盖检查、专项检查、交叉互查、联合检查、委托第三方参与检查等方式，防止医保基金“跑冒滴漏”，坚决维护好参保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差、会议	≥3 次
			委托第三方参与检查	≥2 次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	≥2 次
		质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检查完成及时性	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监督检查业务出差、交通、会议、培训等	≤20 万元
			委托检查	≤15 万元
			监管方式创新经费	≤24.85 万元
	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经费（宣传单、海报、室外 LED 屏等）		≤1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我单位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反欺诈骗保氛围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我单位不适用本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医保基金安全提供保障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医药定点机构	≥90%

## 2. “医药带量采购和集中采购监管异地就医结算督查”项目。

(1)项目概述：一是常态化实施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完善省级集中带量采购制度，常态化开展药品、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扩大集中带量采购的品种和覆盖范围。做好国家和省带量采购药品、耗材的落地执行和相关政策衔接工作。二是深化医药服务价格改革。落实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政策，探索实施“填空式”调价法，按照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有升有降、逐步到位的原则，做好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审核及定价工作。探索与长三角地区医疗服务价格水平衔接，有序推进医疗服务价格管理改革和价格优化。三是完善省级平台采购制度。完善省级采购平台药品挂网撤网规则，健全挂网药品动态调整机制，降低挂网药品虚高价格。加强药品价格监测监管，做好药品价格和供应异常变动的监测预警。建立实施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四是推进长三角医疗保障一体化发展。实施长三角医保一体化发展工作要点，推进实施统一的基本医疗保险政策。以统一医保药品目录为突破口，有计划逐步实现长三角基本医保药品、诊疗项目和医疗服务设施目录的统一。探索建立长三角地区高值医用耗材联盟招采机制。探索开展长三角地区门诊慢特病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2)立项依据：《国家医疗保障局 财政部关于推进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试点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20〕40号)、

《安徽省公立医疗机构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谈判议价实施方案》（皖医保秘〔2020〕79号）、省医保局《2021年长三角医保一体化发展工作要点》。

(3)实施主体：宿州医疗保障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项目内容：一是继续扩大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范围，在实现长三角地区直接结算全覆盖的基础上，向北京、上海、广州等地扩展；优化异地就医经办流程；提升异地就医基金支付比例。二是积极对医药机构进行检查验收，开展督查考核，开展宣传培训；三是制定并实施定点医药机构考核评价办法，联合第三方公司开发考核评价系统及终端执法仪。四是稳步推进医药集中带量采购。

(6)年度预算安排：24.9万元

(7)绩效目标：见下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医药带量采购和集中采购监管异地就医结算督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8]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90	
	其中: 财政拨款		24.9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过省级发改委评标评审专家库或市级医药价格专家组抽取医疗服务专家开展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专家评审;</li> <li>2. 通过邀请招标方式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开展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成本调查(监审)和风险评估服务;</li> <li>3. 组织医药价格执行和国家、省集采政策落实情况联合检查;</li> <li>4. 医疗服务价格、医药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培训和外出交流学习;</li> <li>5. “国家集采药品进药店”试点工作扩围;</li> <li>6. 建设医药集中采购医保基金结余留用系统。</li> </ol>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组织医药价格执行和国家、省集采政策落实情况联合检查, 医疗服务价格、医药集中采购政策培训和外出交流学习	≥2 次
			2. 建设医药集中采购医保基金结余留用系统	1 个
			3. “国家集采药品进药店”试点工作	1 项
			4. 开展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专家评审	≥2 次
			5. 委托第三方对拟制定或调整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开展成本调查、风险评估等服务	≥10 次
	质量指标	1. 制定医疗服务价格行为规范	100%	
		2. 合理规避制定或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风险	100%	
		3. 培训会议和外出交流学习出勤率	100%	
		4. 加强全市公立医疗机构医药集中采购管理, 保障采购质量, 降低虚高价格	100%	
时效指标	1. 检查调研	年底前完成		

	标	2. 试点工作及项目建设	按实施方案进度完成	
		3. 评审工作	年底前完成	
		4. 培训学习	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1. 专家评审劳务费	≤2 万元
			2. 培训交流学习费用	≤8.9 万元
			3. 建设医药集中采购医保基金结余留用系统	≤10 万元
			4. 委托第三方评估业务费	≤2 万元
			5. 设备购置费	≤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规范医药集中采购行为，降低虚高医药价格，促进合理使用，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	有所提高
			2. 依法依规制定或调整医疗服务价格，保障医患合法权益，维护医保基金安全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单位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降低虚高医药价格，保障采购质量，促进合理使用，提供更多质优价廉医药产品	持续影响
			2.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强医疗、医保、医药领域联动，凝聚改革合力，破解改革难题	持续影响
			3. 增强医药集中带量采购服务能力，推进医疗、医保、医药改革联动	持续影响
4. 提高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管理水平，维护医患合法权益，保障医保基金安全；提升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服务能力，让改革成果惠及更多群众			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医疗机构满意度	≥90%	
		2. 患者满意度	≥90%	

##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9.3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16 万元，增

长 20.32%，增长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加大医保基金安全监管力度，组织的国库非税收入较上年增加，故国库非税收入安排一般公用经费同步增加。

###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0 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宿州市医疗保障局（本级）5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78.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 0 万元。

5 个项目的绩效目标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前台工作人员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8]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1.70		
	其中: 财政拨款	51.7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劳务派遣人员年度考核合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11 人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	合格以上
		时效指标	用工合同签约	三年一续签约
		成本指标	11 人每人每年 4.7 万元	51.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单位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为社会办理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	不适用我单位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提高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基金安全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8]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85	
		其中:财政拨款	69.85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医保局关于做好医保基金监管工作的相关要求,保持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将通过政策宣传、开展全覆盖检查、专项检查、交叉互查、联合检查、委托第三方参与检查等方式,防止医保基金“跑冒滴漏”,坚决维护好参保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差、会议	≥3 次
			委托第三方参与检查	≥2 次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	≥2 次
		质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检查完成及时性	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监督检查业务出差、交通、会议、培训等	≤20 万元
			委托检查	≤15 万元
			监管方式创新经费	≤24.85 万元
	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经费(宣传单、海报、室外 LED 屏等)		≤1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我单位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反欺诈骗保氛围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我单位不适用本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医保基金安全提供保障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医药定点机构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基金管理、法治建设及信息系统安全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8]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1.90	
	其中: 财政拨款		61.9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p>1、每年开展全市医疗保障系统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及考试；2、每年定期召开基金运行分析会，做好医疗保障政策运行分析和精算管理工作；3、召开全市城乡居民基金预决算和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清算会；4、对全市医保基金运行安全进行监控，发现风险及时预警及妥善处理。5、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倡导人人普法、人人守法，从多方面、多渠道开展宣传，营造宣传氛围，促进法治意识提高。6、医保应用系统提供的所有应用程序的后续开发和维护，还包括软件版本更新、新增政策、政策变化、业务流程调整、新增关联业务等涉及的软件开发和维护等工作，保障医保信息平台安全平稳运行。7、医保系统稳定运行，问题及时处理。8、开展参保缴费集中宣传活动。9、开展医保基金内部审计三项转移支付直达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召开基金预决算、清算和基金运行分析会	≥3 次
			2. 组织开展全市医疗保障系统专门法律知识培训及考试	≥1 次
			3. 开展医保系统运行和网络运行安全检查、开展网络安全等保测评	≥2 次
			4. 开展医保基金内部审计和三项转移支付直达资金绩效评价	1 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1. 医保基金预算编制准确率	≥90%
			2. 专门法律知识考试通过率	≥95%
			3.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1. 开展医保基金内部审计三项转移支付直达资金的绩效评作 1 次。	年底前完成
			2. 开展医保系统运行和网络运行安全检查不少于 2 次	年底前完成
3. 组织全市医疗保障系统专门法律知识考试和培训 1 次			年底前完成	

			4. 召开基金预决算、清算和基金运行分析会 不少于3次	年底前完成
			5.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事件响应时间	≤60分钟
		成本指标	1. 基金运行分析会、网络安全检查、执法培训等	≤1.9万元
			2. 宿州市医疗保障两定机构数据与网络安全运维服务	≥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	本单位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医保待遇，按规定及时、足额支付。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单位	不适用该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局机关网络平稳安全运行	持续影响
			2. 医保制度发展	持续影响
			3. 执法人员持证执法，建立健全监管长效机制，切实维护医保基金安全。	持续影响
			4. 增强基金风险防控能力，保障基金安全平稳运行	持续影响
	5. 医保参保待遇享受稳定持续		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医药带量采购和集中采购监管异地就医结算督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8]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90		
	其中: 财政拨款	24.9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3. 通过省级发改委评标评审专家库或市级医药价格专家组抽取医疗服务专家开展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专家评审; 4. 通过邀请招标方式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开展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成本调查(监审)和风险评估服务; 3. 组织医药价格执行和国家、省集采政策落实情况联合检查; 4. 医疗服务价格、医药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培训和外出交流学习; 7. “国家集采药品进药店”试点工作扩围; 8. 建设医药集中采购医保基金结余留用系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组织医药价格执行和国家、省集采政策落实情况联合检查, 医疗服务价格、医药集中采购政策培训和外出交流学习	≥2 次
			2. 建设医药集中采购医保基金结余留用系统	1 个
			3. “国家集采药品进药店”试点工作	1 项
			4. 开展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专家评审	≥2 次
			5. 委托第三方对拟制定或调整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开展成本调查、风险评估等服务	≥10 次
	质量指标	1. 制定医疗服务价格行为规范	100%	
		2. 合理规避制定或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风险	100%	
		3. 培训会议和外出交流学习出勤率	100%	
		4. 加强全市公立医疗机构医药集中采购管理, 保障采购质量, 降低虚高价格	100%	
时效指标	1. 检查调研	年底前完成		

	标	2. 试点工作及项目建设	按实施方案进度完成	
		3. 评审工作	年底前完成	
		4. 培训学习	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1. 专家评审劳务费	≤2 万元
			2. 培训交流学习费用	≤8.9 万元
			3. 建设医药集中采购医保基金结余留用系统	≤10 万元
			4. 委托第三方评估业务费	≤2 万元
			5. 设备购置费	≤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 规范医药集中采购行为，降低虚高医药价格，促进合理使用，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	有所提高
			2. 依法合规制定或调整医疗服务价格，保障医患合法权益，维护医保基金安全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单位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降低虚高医药价格，保障采购质量，促进合理使用，提供更多质优价廉医药产品	持续影响
			2.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强医疗、医保、医药领域联动，凝聚改革合力，破解改革难题	持续影响
			3. 增强医药集中带量采购服务能力，推进医疗、医保、医药改革联动	持续影响
4. 提高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管理水平，维护医患合法权益，保障医保基金安全；提升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服务能力，让改革成果惠及更多群众		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1. 医疗机构满意度	≥90%	
		2. 患者满意度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支付方式改革及医疗保障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608]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1.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全面做好宿州市医保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国家试点工作。 2.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医保办发〔2020〕45 号)和《安徽省医疗保障局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基本医保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工作指导方案》的通知》(皖医保秘〔2021〕9 号)要求，结合宿州实际，制定我市基本医保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简称: DIP)国家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检查	≥2 次
			改革会议及培训	≥3 次
		质量指标	会议和培训出勤率	100%
			政策培训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监督考核	年底前完成
			日常培训考核	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改革试点工作经费	≤30 万元
			医保服务业务监督检查	≤4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单位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对我市参保群众就医体验的影响程度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我市医疗机构协议管理规范化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对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满意度	≥9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归口管理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市医保局部门职工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市医保局部门职



工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市医保局部门上年结转上级转移支出医保能力建设经费为跨年使用资金。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市医保局本级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市医保局部门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市医保局部门用于落实医疗保障政策管理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市医保所属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